

轻微交通事故“视频快处”让群众不再跑腿

□记者 任富强 通讯员 赵辉 文/图

7月5日10时50分许，在临港开发区李埠口街道的一条辅路上，一辆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倒车时撞到路边停放的一辆轿车，致使该轿车又撞上另外一辆停放在路边的轿车，造成三车相撞事故。

肇事司机杨某某下车查看时，发现没有人员伤亡，随即拿出手机，通过“交管12123”APP报警。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交通事故视频处理中心民警接警后，通过视频通话，指导杨某某拍照、上传照片，核实信息。

“杨某某负全责，你们3位车主没有异议吧？你们的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稍后就能在手机上查到了，现在请你们各自驾车驶离现场！”接警民警熟练地通过“视频快处”迅速处理这起交通事故。

“交通事故处理流程比之前省事多了，感谢周口交警！”仅用8分40秒，这起交通事故处理工作就完成了，3名车主不约而同地为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推出的“视频快处”举措点赞。

这是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自今年6月1日推出便民措施——轻微交通事故“视频快处”以来，周口交警成功处理的第284起交通事故。

之前，在路上发生轻微交通事故后，涉事司机一般会在其车辆后方放置警示标志，保护好现场，然后报警，等待民警处警。处警民警勘查现场，划定事故责任，涉事司机提供驾驶证、行车证等证件，涉事司机签字，回去等待事故认定或几天后到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领取事故认定书。

而一旦发生交通事故后，通过“视频快处”只需要几分钟，不仅涉事司机不用再跑腿了，还能大大提高道路通行效率。因整个处警过程涉事司机都在场，处理流程公开透明、证据保存扎实可复盘，他们对处理结果的公正性更信任。

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支队长轩鹏告诉记者，用“视频快处”处理轻微交通事故，涉事司机从报警到撤离现场仅需不到10分钟。以往轻微交通事故处理流程多、手续繁、时间长，有时候小事故却造成交通大拥堵，甚至引发更为严重的“二次事故”。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针对这些弊端，结合公安部推出的轻微交通事故“视频快处”便民措施，成立市级事故视频快处服务中心，在周口中心城区实现了“视频快处”全域覆盖，今年将在全市推广，目的是让事故处理“更快一步”，让群众出行更加安心、舒畅。

“视频快处”操作流程是怎样的？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交通事故视频处理中心负责人侯凤良表示，发生交通事故后，涉事司机只需打开“交管12123”APP“事故视频快处”功能，点击“视频报警”即可与周口交警后台的接警员视频连线，通过“线上见面”远程完成轻微交通事故的快速取证、人员撤离和责任认定。所有工作完成之后，当事人凭电子版认定书就可一键报保险，完成后续的定损理赔等工作，全程无需等待民警到达现场处理。

“视频快处”使用条件：1.每天8时至19时，在周口中心城区范围内（不含高速公路），机动车与机动车之间、机动车与非机动车之间、机动车与行人之间（包含单方事故）发生的财产损失或致人轻微受伤的交通事故，且事故车辆已投保交强险；2.由追尾、变道、未让行、违反交通信号、逆行、倒车和溜车7种常见原因引起的轻微交通事故；3.当事人不存在无证驾驶、酒驾、肇事逃逸等违法行为；4.当事人手机支持视频通话。③5

本版组稿 任富强



交警通过“视频快处”处理轻微交通事故。

女子手指受伤 民警紧急送医

□通讯员 苑磊 文/图

本报讯 “警察同志，我的手指被撞断了，你们能不能把我送到医院去……”7月1日上午，鹿邑县公安局穆店派出所民辅警在处警返回途中，接到一名群众紧急求助，因救助及时，受伤群众保住了手指。

当日9时许，穆店派出所指导员丁常伟带领同事处置一起警情后返回途中，行至辖区月牙堤附近时，遇到一中年女子拦车求助。该女子面色惨白、表情痛苦，自述她在骑电动车时因大意发生单方事故，撞在路边的护栏上导致手指骨折。

早一分钟到达医院，受伤群众保住手指的希望就能增加一分。了解情况后，丁常伟立即将该女子扶上警车，驾驶员尹文调转头，拉响警报，一路向鹿邑县真源医院疾驰。途中，民辅警一边安抚女子的情绪，一边与医院取得联系，提前告知伤者的情况，让医院做好急救准备。

最终，在出警人员争分夺秒的救助下，10分钟就



民警陪同伤者就医。

将受伤女子送到了医院。救治医生查看伤情后表示，女子手指已经骨折，如果送医不及时，很可能会失去接续的最佳机会。③5

仨青年“拉车门”盗窃被抓

□通讯员 张保全

本报讯 不砸车窗不撬车门，只趁深夜沿街挨个“拉车门”碰运气。有这样3名青年，采取“拉车门”的方式实施盗窃，先后流窜到漯河、平顶山等地作案，近日，他们被周口市公安局川汇区分局视频侦查中心民警抓获。

6月29日上午，市公安局川汇区分局刑侦大队接到一起车内物品被盗警情：报警人车内2900元现金被盗。该分局视频侦查中心民警立即赶到文昌大道某小区门口附近的案发现场，发现被盗汽车车窗、车门都没有被损坏的痕迹，初步判断这是一起“拉车门”式盗窃案。民警调取案发现场监控视频发现，当日凌晨，3名

青年一路闲逛至现场，有拉车门的举动。通过深度侦查，民警锁定了田某等3人。

7月1日，办案民警通过循线追踪，判定田某等3人乘坐出租车赶往漯河，遂驱车前往。当日16时许，民警追至漯河市黄河东路时发现了犯罪嫌疑人乘坐的出租车，迅速将车截停，当场抓获犯罪嫌疑人田某、代某、赵某。

到案后，3人如实供述了他们采取“拉车门”的方式实施盗窃，先后流窜到周口、漯河、平顶山等地作案的犯罪事实。

目前，田某等3人已被采取强制措施，案件在进一步办理中。③5